

证券代码：836295

证券简称：宏臆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常州宏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6 日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吴向红

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3,017,66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8.6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及<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

常州宏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及《2018

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年度报告>及<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天健会

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会计估计变更公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

及追溯调整的公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017,6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瑞鸿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王洁律师、高柔艳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会议召集人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江苏瑞鸿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6 日